



中标通知书

龙城城市运营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由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政府采购业务分公司）采用公开招标采购组织的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物业管理服务项目中，经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本级）确认，中标结果如下：

| 项目编号 | 项目名称 | 服务期限 | 预算金额（元） | 中标金额（元） | 备注 |
|------|--------------------|------|----------------|----------------|----|
| |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物业管理服务项目 | 1年 | ¥12,194,425.44 | ¥12,184,271.88 | / |

中标金额：大写壹仟贰佰壹拾捌万肆仟贰佰柒拾壹元捌角捌分(合计：¥12,184,271.88)

本项目为长期服务项目，合同期满可以续签，但合同履行期限最长不得超过三十六个月。如采购人对履约情况不满意，采购人不再续约。请在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联系人：

中标供应商联系人：



抄送：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本级）

备注：1.中标供应商可凭本通知书向金融机构申请政府采购订单融资。详情可登录深圳要素交易金融服务平台<https://finance.szexgr.com/gtm/web/guest/guarantee/>（或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金服平台】），咨询电话0755-36568999转8或拨打0755-88653331。

2.本中标通知书可通过扫描右上方二维码验证真伪及下载电子版。